

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

承辦人：科員 林潔好

電話：05-3620123#8366

電子信箱：yylouhaha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義竹鄉義竹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7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考字第109016098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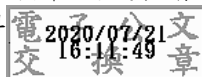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如說明（376500000A_1090160980_ATTACH1.pdf、
376500000A_1090160980_ATTACH2.pdf、376500000A_1090160980_ATTACH3.pdf）

主旨：「行政院與所屬中央及地方各機關學校公務人員獎懲案件處理要點」第四點、第七點、第十一點，業經行政院於109年7月17日修正發布，並自發布日起生效，轉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行政院109年7月17日院授人培字第1090037380號函辦理；併檢附原函及附件影本各1份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各機關、嘉義縣各地政事務所、嘉義縣各戶政事務所、嘉義縣各鄉鎮市公所、嘉義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、嘉義縣各國民中小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

副本：人事處考核訓練科



嘉義縣義竹鄉義竹國民小學



109/07/21

1090003184